

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务处文件

内艺教发〔2023〕49号



关于校级教学督导组开展本学期教学督导工作的 相关通知

为了迎接教育部合格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，确保本科教学工作合格工作顺利开展，保障评估期间学校教学正常运行，进一步做好校级教学督导组各项督查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、成立校级课堂教学督查专项组

为做好各项评估评建准备工作，学校成立了评估工作组，其中课堂教学组主要组织开展教学督导工作，现学校校级督导组成立2个校级督查专项组，学生信息员为专项组成员。

新华校区校级督查专项组

组长：李世相

成员：许可俐、陈曦、乌兰其其格、道日娜

学生信息员：另行通知

云谷校区校级督查专项组

组长：孟显波

成员：张玉兰、包玉荣、赵媛、萨仁高娃

学生信息员：另行通知

二、课堂教学组督查内容

1. 保障评估期间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行，加强每日教学巡查，及时收集、反馈教学工作中异常信息。

2. 开展全校听课评教活动，督促各学院（部）组织安排好每一堂课，做到课堂教学规范、有序。

3. 负责核实上课地点、学生、教师情况；负责检查教师上课精神风貌、仪容仪表及所带材料是否齐全、规范、填写是否完整等情况（教案讲义、教材、点名册、记分册、校历、大纲、进度表）。

4. 评估期间要求教师多备一套大纲、校历、进度表、教材等，提醒教师检查课程表的张贴统一性、准确性，向听课学生强调上课注意事项等。

三、开展青年教师“结对”帮扶工作

各督导成员结合专业及所属学院（部）实际情况，每位校级督导员指导2名青年教师，并将指导青年教师的名单于9月28日前微信发给我。

四、青年教师指导工作主要内容

1. 校级教学督导主要从如何备课、进度把握、课堂管理、课堂互动、课后辅导、信息资源利用及课程思政等方面进行引导，督查教师提高教学水平、改进教学方法、完善教学手段，进一步

提高教学质量。

2. 校级教学督导组制定帮教计划，通过面对面沟通交流，示范性授课教学，以及集中性座谈等方式，切实做好“新老教师结对子”“传帮带”工作，进一步提升青年教师教学水平。

